

文昌市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审核）表

第1页 共1页

采购单位：文昌市园林事务服务中心
 采购项目名称：文昌市城区及城片区公共绿地养护项目
 行政区域划：文昌市
 金额单位：万元
 单号：46900522210200000161
 财政部门备案（审核）时间：2022年04月28日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商品描述（主要技术参数或服务、安全、时限等要求）	是否进口产品	申请数量	申请单价	申请总价	采购组织形式	采购方式	代理机构
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文昌市文城城区公共绿地及人员外包管理养护，外包期限为	否	1	731.32	731.32	分散采购	公开招标	海南泓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3									
4									
5									
6									
7									
8									
9									
10									
采购预算金额（合计）							731.32		

采购单位经办人：符兰兰_WC
 采购单位审核人：陈玉杞
 采购单位填报时间：2022年04月27日

一、项目名称

文昌市城区文城片区公共绿地养护项目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 项目总体清单

序号	名称	说明	备注
1	绿化队编外人员	文昌市园林事务服务中心原有绿化队编外现有人员，成交人应根据我中心分配人员，全数接纳管理，并按不低于现有待遇支付相关工资（含五险一金）及承担所有人员每年的体检费及高温费。由报价人按此相关金额计入报价中，人员清单及每个人员的工资（含五险一金）清单由采购人提供给成交人，成交人按清单按月足额支付。 人员待遇详见绿化队编外人员待遇要求。	
2	城市公共绿地管理外包	管理范围内的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竹等公共绿地管理。详见管理范围。	

(二) 项目详细清单

1、绿化队编外人员待遇要求

序号	名称	费用	备注
1	工资（元/月）（含五险一金）	91800 元/月	
2	体检费（元）	800 元/人/年	
3	高温费（元）	300 元/人/月	每年 4 月-10 月

2、管理范围

养护管理范围详见下图所示：



注：图片中蓝色线范围内，以航天大道以北（除去已外包管养的绿地），火车站站前广场部分面积、文城片区内市政道路绿地、街旁绿地及公园等绿地都属于该项目的管理范畴（如有疑问可在勘查现场时咨询招标人）。图片示意蓝色线范围仅供参考，最终具体的管理养护范围以招标方现场确定范围为准。

（三）服务要求

1、绿化队编外人员管理要求

遵守《劳动法》及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技术规范各项规章制度，完成市政府及主管单位安排的各项工作。

执行国家规定要求每天工作时间 8 个小时，成交人也可根据工作实际调整安排。

2、城市公共绿地管理外包工作要求

(1)、服务费已含工作所需的设备及其维护绿地养护管理所需物品(含所需的日常用水、肥料、农药)等费用,及员工的工资、“五项社会保险”、福利费、加班费、税金等。

(2)、成交人要制订详尽、具体、明确的操作规范,绿地养护要严格按照园林绿化一级养护质量标准及作业频度进行操作,并建立公共绿地规范养护管理及安全管理等工作制度。

(3)、成交人要保证本项目员工相对稳定,不得随意更换,如员工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被成交人辞退或开除的,需征求采购人意见。本次外包绿地按一级养护质量标准实施,根据片区管理绿地范围及数量要求保证日常员工不少于26人,每年提供130个无偿志愿工作日。

(4)、成交人要无条件服从采购人对原有工作岗位人员的分流安排,并与原有岗位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工资福利、“五项社会保险”及税金等不得低于采购人原发放基数。

(5)、成交人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要持证上岗,员工要统一着装,佩带明显标志,工作规范,作风严谨,文明服务。

(6)、采购人可将现有绿化管理车辆及器械设备提供成交人使用,绿化管理车辆及器械设备保险、年审、使用的油料、日常维修及使用过程的安全由成交人负责。

(7)、如遇台风及应急检查工作,成交人需无条件按采购人的要求第一时间派遣员工进行应急处置,服从采购人的调遣确保工作任务完成。

四、服务标准

绿化管理养护质量标准:一级养护质量标准。

1、绿化充分,植物配置合理,达到黄土不露天。

2、园林植物达到:

(1)生长势:好。生长超过该树种该规格的平均生长量。

(2)叶子健壮:①叶色正常,叶大而肥厚、在正常的条件下不黄叶,不焦叶、不卷叶、不落叶,叶上无虫尿虫网灰尘;②被啃咬的叶片最严重的每株在5%以下(包

括 5%，以下同)。

(3)枝、干健壮：①无明显枯枝、死杈、枝条粗壮，过冬前新梢木质化；②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③树冠完整：分支点合适，主侧枝分布均称和数量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

(4)措施好：按一级技术措施要求认真进行养护。

(5)行道树基本无缺株。

(6)草坪覆盖率应基本达到 100%；草坪内杂草控制在 10%以内；生长茂盛颜色正常，不枯黄；每年修剪暖地型 6 次以上，冷地型 15 次以上；无病虫害。

3、行道树和绿地内无死树，树木修剪合理，树形美观，能及时很好地解决树木与电线、建筑物、交通等之间的矛盾。

4、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沫等)重点地区路段能做到随产随清，其它地区和路段做到日产日清；绿地整洁，无砖石瓦块、筐和塑料袋等废弃物，并做到经常保洁。

5、栏杆、园路、桌椅、井盖和牌饰等园林设施完整，做到及时维护和油饰。

6、无明显地人为损坏，绿地、草坪内无堆物堆料、搭棚或侵占等；行道树树干上无钉栓刻画的现象，树下距树干 2 米范围内无堆物堆料、搭棚设摊、圈栏等影响树木养护管理和生长的现象（2 米以内如有），则应有保护措施。

五、其他要求

1、**服务时间**：3 年。

2、**现场踏勘**：本项目招标采购单位不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以自行前去踏勘了解现场概况，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报价人自己承担。

3、**报价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的投标文件真实性进行核查，如发现存有以虚假材料响应招标文件的情形，采购人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4、**成交人**要保持同本项目采购人的密切联系，遇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采购人的意见，接受项目采购方的提议、监督和指导。

5、**应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标准、规章制度、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本项目管理的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等）。